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道滘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6 年监督检测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东莞市道滘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地址：东莞市道滘镇道滘道厚路 1 号，联系电话：0769-81332336，联系人：邓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2026 年监督检测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备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具备本次购买服务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通过对辖区内企业进行有针对性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监督检测，确定其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一步压实企业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规范企业职业卫生管理，发现并督促整改存在的隐患和问题，有效遏制职业病的发生，切实保护劳动者健康，促进我镇经济

	可持续发展。 2. (1) 服务类型 职业病危害因素监督检测与评估服务。具体包括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粉尘、化学毒物、物理因素等）的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检测报告出具。 (2) 服务要求 资质要求：受托提供检测服务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必须具备相应的法定资质。 规范要求：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及相关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实施要求：现场采样：需在作业人员正常工作时段、代表性岗位进行；采样过程规范、可追溯，并详细记录采样点位、时间、工况等信息。 执法同步：现场监督检测需由执法人员全程参与并记录，确保程序合法合规。 问题导向：重点针对职业病危害风险高的行业（如化工、金属冶炼等）及企业（近三年未检测、管理薄弱等），聚焦严重危害因素。 协作要求：服务方需与委托方密切配合，接受监督与指导，共同组成工作小组开展行
--	---

	动。 (3) 进度要求：现场检测：2026 年 3 月至 4 月完成所有抽检企业的现场监督与采样。分析告知：2026 年 5 月完成实验室分析、报告出具，并将结果送达委托方复核。 检测对象数量：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 60 家，具体名单由委托方根据产业特点、风险等级等因素筛选确定，优先覆盖职业病危害风险较高、近三年未开展检测或存在违法违规记录的企业。 覆盖因素：需涵盖粉尘类（如矽尘、煤尘）、化学因素类（如苯、铅）、物理因素类（如噪声、高温）等重点职业病危害因素。 (4) 质量要求 数据准确性：检测结果必须客观、真实、准确，严禁出具虚假或不实报告。 过程规范性：采样、检测、分析方法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确保检测结果科学、公正。 报告完整性：检测报告需详细注明受检企业工艺流程、检测项目、检测结果、超标情况（如有）及针对性的整改建议。 成果全面性：除分企业检测报告外，还需出具年度监督检测总结报告，
--	---

		汇总分析整体情况并提出工作建议。 (5) 后续（售后）服务要求 结果告知与指导：配合委托方提供必要的职业病防治工作指导。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时间：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地点：东莞市道滘镇、方式：开展重点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并出具检验报告等工作。 2. 提供服务的地点：东莞市道滘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以实际检测的样本数量进行结算。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服务时限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 （1）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 出现以下任何一种或多种情形，可判定为服务验收不合格：

	① 核心成果质量不达标： 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年度总结报告》存在数据造假、伪造、篡改等不真实、不客观情况。 检测方法严重偏离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导致检测结果科学性、准确性根本失实，无法反映工作场所真实危害状况。 报告内容存在重大缺项、漏项（如遗漏关键危害因素、关键岗位），或结论与数据明显矛盾，无法满足监督执法与风险研判的基本要求。 ② 关键履约过程存在严重缺陷： 现场采样、检测过程严重违反国家规范，且无法通过补充措施予以纠正（如采样时段错误、点位完全不具代表性、样品污染失效且无法重采）。 未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提交检测报告或总结报告，且无正当理由，导致整个监督检测工作计划严重滞后。 服务机构不具备法定资质或超出资质范围提供服务。 ③ 程序性违规且影响结果有效性：
--	--

	未按规定与执法人员协同作业，或拒绝接受委托方的合理监督，导致检测过程的合法性与公信力受损。 未能妥善保存原始记录、谱图等关键过程文件，导致检测结果无法追溯和复核。 ④ 未履行主要合同附随义务： 在整改复查阶段，无正当理由拒绝或未能配合进行复测。 未按约定提供必要的技术指导、培训或宣教支持，经催告后仍不履行。 （2）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根据不合格情形的严重程度、过错性质及是否可纠正，采取阶梯式处理方式： ① 限期整改 适用情形：报告存在非原则性的格式错误、个别数据存疑、表述不清晰等一般性瑕疵，或程序性文件不全，但核心数据和结论未受影响。 处理方式：采购人（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出具书面整改通知，明确整改内容和期限（通常为 5-10 个工作日）。服务方整改完毕后重新提交，验收通过则继续履行合同。
--	---

	② 重新检测/制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适用情形：因服务方责任导致部分点位样品无效、部分数据需复核，或报告存在局部重大错误但可局部纠正，且不影响其他部分有效性。 处理方式：要求服务方在规定期限内，对存在问题的部分无偿进行重新采样、检测或报告编制。由此产生的额外时间成本及采购方的监督成本，可约定由服务方承担或扣减相应费用。 ③ 减少服务费用或支付违约金 适用情形：出现质量瑕疵、轻微延期等违约行为，但经整改后仍可接受，或虽未造成重大损失但构成违约。 处理方式：根据合同约定的违约金条款，按日或按违约事项扣除一定比例的服务费。违约金总额不应超过法律规定的上限（通常不超过合同总价 20%或造成损失的 30%）。 ④ 解除合同 适用情形：出现根本性违约，例如： 判定标准第 1 条（核心成果质量不达
--	--

	标)中所述的数据造假、方法严重错误等情形。 判定标准第2条(关键履约缺陷)中所述严重违规且无法纠正。 服务方在收到“限期整改”或“重新制作”通知后,逾期未改或整改仍不合格。 服务方丧失相关资质或主要技术人员,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 处理方式:采购人有权单方发出书面通知解除合同。自通知到达服务方时合同解除。 ⑤ 赔偿损失 适用情形:因服务方验收不合格(尤其是导致合同解除的情形),给采购人造成了直接经济损失(如为重新采购服务多支付的费用、因项目延误导致的行政成本增加等)。 处理方式:在解除合同的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服务方赔偿上述直接损失。赔偿额可与已支付的违约金相抵扣。 ⑥ 不再续约或列入不良记录 适用情形:对于存在一般性不合格但未达到解除合同程度,或合同已履行完毕但过程存在瑕
--	---

		疵的。 处理方式：在本项目后续合作或未来采购中，降低其评价等级，或不再将其列为合作对象。情节严重的，可上报行政主管部门，建议将其纳入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市场不良记录名单。
10	结算方式	1. 一次性付款—— 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

		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